

您的位置: 首页 - 研究生培养目标

金融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作者: 发布时间: 2005-1-12 9:46:06

一、培养目标

1、政治思想方面

能较好地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 拥护党的基本路线, 热爱祖国, , 遵纪守法, 品德良好, 学风严谨, 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献身精神, 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服务。

2、业务素质方面

掌握金融学科坚实宽厚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业知识, 同时掌握一定的相关学科知识; 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 能够在科学或专门技术上取得创造性的成果; 掌握一门外国语, 不仅能熟练地运用该门外语阅读金融专业的文献资料, 而且还要有一定的写作能力、进行国际学术交流的能力和良好的口头表达能力。

3、身体素质方面

身体健康, 心理素质良好, 能够适应学习、工作的需要。

二、培养方式

采取导师负责与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方式, 针对每位博士研究生成立博士研究生指导小组(导师为组长, 由3-5名金融专业和相关学科专业的专家组成)。合理安排博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社会实践、科学研究、学术交流等活动, 培养其优良学风、探索精神、独立从事科学研究的能力和创新能力。

博士研究生导师在指导小组成员协助下, 全面关心和指导博士研究生的成长, 制定博士研究生培养计划(主要内容包括: 博士研究生所学的课程名称、学分、时间安排、学习和考核方式、主要必读书目、所应参与的科研活动、应该发表论文的篇数、发表论文的核心期刊名称及其所属单位名称、学位论文写作进程安排、社会实践安排等)并督促检查实施; 对博士研究生进行政治思想、学风、品德等方面的教育; 检查和指导博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科学研究和学位论文工作等。

三、研究方向

1、货币理论与货币政策

主要研究内容: 货币的基本原理、货币与货币制度、货币的供给与需求、货币供应过程与基础货币的变动、货币流通、货币供求与价格、货币与通货膨胀和通货紧缩; 货币政策目标(中间目标与最终目标)、货币政策工具、IS-LM模型中的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合理预期与货币政策、外汇收支与货币流通、国际金融体系与货币政策等。

2、金融市场理论

主要研究内容: 金融市场基本原理、金融市场的组织方式、功能与作用、资产选择理论、利率的风险结构和期限结构、现代公司资本结构理论、信息经济学与资本市场、资本市场(股票市场、债券市场等)和货币市场(短期资金拆借市场、短期票据市场)以及外汇市场和金融衍生产品市场的功能、特点及运行、风险/收益与资本资产定价模型、金融创新与金融市场的发展、金融市场的安全与风险防范、金融市场的发展战略与发展趋势等。

3、金融结构与金融发展理论

主要研究内容: 金融结构的基本特征; 金融机构和金融工具的类型、性质、使用方式、相对规模; 各种金融中介机构的集中程度; 金融工具数量和金融机构资金总量与经济规模(如国民财富、生产总值、资本形成及储蓄等)的相对关系; 决定金融结构的规模与特征的基本经济因素; 金融结构变化对经济发展的影响; 不同国家金融结构的差异以及金融发展与经济增长的关系等。

4、国际金融理论

主要研究内容: 金融的国际化趋势与前景、国际货币制度的演变及改革、汇率制度及其决定因素、收入与国际收支及其调节、国际金融市场、通货膨胀的国际传递、发展中国家金融自由化的顺序、国际货币与资本流动、国际货币体系与货币同盟、国际债务与经济增长等。

5、金融机构理论与实践

主要研究内容: 金融机构的种类、特征及功能; 金融机构的历史演变及发展趋势; 货币发行机构(如中央银行)、存款银行(如商业银行)、保险机构(如人寿或财产保险公司、养老及退休基金等)等的业务及其创新; 分业经营与混业经营; 金融机构的监督与管理等。

6、保险经济理论

主要研究内容: 保险的基本内涵及特征、保险的起源与发展、保险的职能、保险基金、保险市场的供给与需求、保险市场的监督与管理、保险投资、中国保险市场的开放与发展前景等。

7、金融工程理论

主要研究内容: 公司财务、贸易、投资、现金管理以及风险管理, 公司的兼并与收购, 证券及衍生产品的交易(包括套利和准套利性质的交易策略), 投资与货币管理, 金融产品的设计、开发和实施, 已有的金融产品、金融工具、金融手段的重新理解与运用, 投资技术的创新等。

四、学习年限

博士研究生的学习年限为3年；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的学习年限为3-6年，其中同等学力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的学习年限不少于4年。

五、课程设置与学分

1、公共课

(1)马克思主义理论课：马克思主义与当代社会思潮 3学分

(2)外语课 3学分

2、专业基础课

(1)西方经济学（必修） 4学分

(2)中国经济（必修） 3学分

(3)《资本论》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必修） 3学分

3、专业课（根据研究方向任选两门）

(1)金融理论与金融政策 3学分

(2)金融市场理论与实践 3学分

(3)资金流量分析 3学分

(4)金融发展理论与政策 3学分

(5)全球金融体系分析 3学分

(6)金融工程学 3学分

(7)保险市场研究 3学分

(8)房地产金融学3学分

(9)金融风险3学分

4、限制性跨学科课（必修） 3学分

5、选修课

(1)财政学原理 2学分

(2)国际经济学 2学分

6、社会实践（必修） 2学分

六、学科综合考核

成立考核委员会（由金融学科和相关学科的至少五名教授、副教授或相当职称的专家组成），在博士研究生入学后第四学期对其进行学科综合考核。

考核委员会根据专业培养方案及博士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的要求，确定考核范围，拟定考核题目，采用笔试、口试和口、笔兼试三种考核方式。

考核委员会根据本次考核内容所涉及的领域、考生对这些领域知识掌握的程度，以及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写出评语，并按照合格、不合格评定成绩，给予记载。

考核成绩合格者，继续攻读博士学位，进入论文写作阶段。

不能按期进行学科综合考核者，需本人提出申请，经导师同意，系主任签署意见后，报教务处批准备案。逾期未考核者，一律按不合格处理。经考核成绩不合格者，不能进入论文写作阶段。如本人仍要求继续攻读博士学位，则必须重修有关课程（与下一年度金融学专业的博士生一起学习或自学），一年后重新参加学科综合考核，补考合格者，可进入论文写作阶段，作为下一届毕业生参加论文答辩。如补考仍不合格，由系提出意见报教务处和研究生工作处签署意见后，依《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的规定，报院长办公会批准予以退学。

七、学位论文

在研究生院学习期间，博士研究生至少在国家核心期刊上公开发表2篇学术论文，未达到此要求者，不能进入学位论文写作阶段。在进入论文写作之前，博士研究生必须将刊有自己论文的刊物原件、论文的复印件交导师和所在系初审，然后将其连同各科学习成绩一并报教务处审查备案。

博士研究生应在深入调查研究，广泛阅读金融学科文献资料，掌握金融学科相关方向最新研究成果和学术动态的基础上，结合国内外重大的金融课题，提出论文选题，并在第三学期的后8周至第四学期的前8周写出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博士学位论文要在导师、指导小组的指导下，由博士研究生独立完成，该论文应是一篇概念准确、分析严谨、推理严密、论证明确、语意通达、数据可靠、结构完整的学术论文，并且该论文对所研究的课题有突破性或创新性见解。

论文的内容一般包括：中、英文摘要（含3-5个关键词）、目录、前言、正文（要求应有脚注）、结论、中外文参考文献和附录。

博士研究生用于写作学位论文的时间，应不少于1学年。博士学位论文一般为十万字左右。

[\[推荐朋友\]](#) [\[关闭窗口\]](#) [\[回到顶部\]](#)

转载务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

您是第位访客